

中共吴川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吴川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填报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5〕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中共吴川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我委成立于 1973 年，为市委领导市直机关党的工作派出机构，单位性质为机关。我委核定行政编制 8 名，年末在职人员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雇员 1 人），离退休人员 12 人、外聘临时工 0 人。我委设置三个职能股室：（1）办公室，负责市直机关工委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委内工作督办；（2）组织股，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委和各党（总）支部按期换届、培训轮训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发展党员等；（3）宣传股，指导市直机关党的宣传思想工作，指导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委和各党（总）支部按期换届；培训轮训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发展党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委和各党（总）支部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市直机关党委、机关纪委领导班子和各党（总）支部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

记的任免；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市直机关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领导市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我委 2024 年实际支出数 201.19 万元，2024 年实际收入数 201.36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99.91%。2024 年整体支出完成率较高，未存在不合理收支的情况。

2. 财务合规性。我委资金支出规范，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严格执行；严格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和“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仅有公共财政预算拨款一种财政拨款；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吴财绩〔2025〕2 号）的要求成立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小组。自评工作小组共计 4 人，市直机关工委书记杨春梅担任组长，市直机关工委副书记（分管办公室工作）陈艺明担任副组长，其他成员包括市直机关工委办公室主任（负责出纳）、市直机关工委办公室工作人员（负责会计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按要求成立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明确自评工作分工和有关时间节点，落实责任到人，制定评价指标和评

价方法，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此次自评工作以办公室人员为主，其他相关职能科室人员配合收集自评材料，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对部门整体支出的“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行性、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科学性，“预算执行和管理”的合法性、完成性，“资产管理”的合法合规性、规范性，“履职产出和效果”的真实性、相关性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自评，填写相关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根据相关要求编写自评材料，材料详尽、实事求是，并于2025年8月22日提交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委报送的自评报告、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我委2024年度整体绩效完成较好：一是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委和各党（总）支部按期换届。期望完成目标：协助并完成当年全部需要换届选举的单位。实际完成情况：2024需要换届选举的单位大部分已及时完成换届。二是培训轮训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期望完成目标：开展及完成党员培训达到200人次。实际完成情况：2024年开展党员培训3次，培训达到125人次。三是发展党员。期望完成目标：顺利发展党员30名。实际完成情况：2024年发展党员42名。我委整体绩效自评分数为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整体效能情况

2024 年度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委和各党（总）支部按期换届，开展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 3 次，培训 125 人次，发展党员 42 名，较好地完成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完成率达到 100%。2024 年实际支出数 201.19 万元，2024 年实际收入数 201.36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99.91%。

2. 预算编制情况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本年度无预算调整、无新增项目，无超出预算使用资金情况发生。

3. 预算执行情况

我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024 年度无部门预算调基、年中追加资金的情况。

4. 信息公开情况

我委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20 日内在吴川市政府网站公开了 2024 年度预算和绩效目标；财政局未下达 2024 年度的决算报表正式文件，未能及时公开。

5. 绩效管理情况

我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

度，严格落实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申报及时、内容完整规范，绩效指标可细化和量化，指标值可比较、可评定。

6. 采购管理

我委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局采购监督股备案，严格按制度执行采购事宜，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统一采购日常办公室物资，按程序公开采购意向，及时签订合同和备案，未存在拖欠合同款的情况。

7. 资产管理

我委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未超过规定标准，资产登记造册、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资产未存在异常情况。

8. 运行成本

我委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 5.26 万元，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 15.71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的 1.73 万元，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 3.56 万元，均未超出预算安排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存在偏差。在实际经费列支中，资金使用进度慢，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结账，没有积极盘活存量资金。二是内控制度不够完善。随着资金管理改革的进一步推进，我委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但仍需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四）改进措施

一是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可控性。在编报绩效目标申报表时，

注意所细化分解的绩效指标的完整性，确保绩效指标能充分支撑绩效目标；同时，关注绩效指标的可考核性，从数量、质量、成本、进度等方面来设置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表的编报质量。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认真总结 2024 年资金使用和安排支出情况，以服务党建发展为目标，进一步提高保障能力；以科学管理为目标，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以加强纪律为目标，进一步规范财务制度；以强化监督为目标，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和内部检查。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年度：2024

联系人：吴超敏

联系电话：0759-5603901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吴川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数	1								
年度总目标	1. 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党委和各党（总）支部按期换届 2. 培训轮训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和党员发展对象 3. 发展党员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1. 2024需要换届选举的单位大部分已及时完成换届 2. 2024年开展党员培训3次，培训达到125人次 3. 2024年发展党员42名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市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174.78	165	9.78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中，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履职效能	45	整体效能	45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1. 开展及完成党员培训达到125人次 2. 顺利发展党员42名 3. 当年完成换届选举单位的覆盖率≥90% 4. 换届选举批复及时率≥95% 5. 违纪党员处分批复及时率≥95% 6. 人均培训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得满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市委市政府和省主管部门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部门整体绩效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1. 提高培训提高入党党员素质，增加党员正面形象 2. 受训学员满意度≥90% 3. 换届选举单位满意度≥90% 4. 开展及完成党员培训达到125人次 5. 顺利发展党员42名 6. 培训合格率≥95%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的，得满分。 2. 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合计÷效益指标个数。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5	5	我委2024年实际支出数201.19万元，2024年实际收入数201.36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	预算资金支出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附表01-1表，财政下达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市区部分。 结果=100%，得5分；100%>结果≥90%，得4分；90%>结果≥80%，得3分；80%>结果≥70%得2分，结果<70%，得1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管理效率	55	预算编制	2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我委2024年度无新增项目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评估，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4	我委2024年度无部门预算调剂、年中追加资金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和省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预算执行	7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3	1. 我委2024年度无审计监督； 2. 我委有财务管理制度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 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 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1. 我委2024年度预算按时公开； 2. 财政局未下达决算正式文件，未能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请提供检查过程数据等相关佐证材料。	
		信息公开	3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1. 2024年度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2. 绩效自评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中，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管理效率		绩效管理	20	绩效管理 制度建设	5	5	我委有绩效管理制度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科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1.部门（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独立制定的管理办法； 2.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在部门（单位）内部管理制度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增加与绩效管理有关内容的，提供该制度或办法。	
				绩效管理 制度执行	15	15	按要求完成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主要考核部门绩效目标申报是否及时、内容是否完整规范，绩效指标是否细化和量化，指标值是否可比较或可评定；考核绩效目标与支出内容、政策依据是否关联，与部门职责及其事业发展规划是否相关，与预算资金规模是否匹配；考核绩效指标是否涵盖与业务相关的个性化、行业性的主要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其中绩效指标完成率超过150%视为指标编制不合理；考核部门是否按规定对分管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随资金文件下达绩效目标。分值5分。 2.部门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情况评分，分值3分：上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分值2分，其中“优”2分，“良”1.8分，“中”1.6分，“低”1.4分，“差”1.2分。 3.部门对重点评价和自评复核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分值5分。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3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 公开合规性	0.5	0.5	按要求完成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0.5	0.5	按要求完成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内控 制度建设	1	1	我委有采购内控管理制度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活动 合规性	2	2	我委无投诉情况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1.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采购股提供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情况	
				采购合同 签订及时性	1.5	1.5	按要求完成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1.5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1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0.5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1	1	按要求完成	反应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电子合同签订情况。	1.预算单位与电子卖场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时选择线上电子章签订模式完成合同签订。 2.电子合同签订率=合同签订模式中选择了线上电子签章签订方式的合同数量/电子卖场合同备案数量。3.评分=电子合同签订率×分值。		
				合同备案 时效性	1	1	按要求完成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政策 效能	1	1	按要求完成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根据各单位评价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1	1	我委无食堂		1.根据《转发湛江市财政局关于落实2024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吴财采购〔2024〕1号）要求预算单位按照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 2.完成比例=已完结交易额/年度预留份额，完成比例最大等于1。 3.评分=完成比例×分值。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0.5	0.5	按要求完成		1.根据吴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吴财采〔2023〕11号）要求预算单位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采购人为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的评价主体，评价节点设置在电子卖场采购结束后。 2.评价率=已评价单数/评价单总数。 3.评分=评价率×分值。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管理效率				资产配置 合规性	2	2	我委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不超过规定标准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1.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及报告（本级）； 2.资产处置的相关资料。	
				资产收益 上缴的及时性	1	1	我委无此项情况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与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的会计核算明细账页或记账凭证。	
				资产盘点 情况	1	1	按要求完成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 2.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中,部门只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备注
		资产管理	10	数据质量	2	2	按要求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 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 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请提供相关检查报告等佐证 材料。	
				资产管理 合规性	2	2	我委有资产 管理制度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 是否合规。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 0.5分。 2.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 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 0.5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 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1.本单位的资产管理相关制 度。 2.提供巡视、审计、监督检 查结果。	
				固定资 产利用率	2	2	按要求完成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 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 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市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 均值的不得分。	1、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资产股提供固定资产利用 率	
管理效 率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 控制情况	2	2	未超出预算 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 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 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 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 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 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 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 调整依据及情况)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 否则不得分。		
				“三公” 经费控制 情况	1	1	未超出预算 数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 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 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加减分 项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 加减分指 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 评问责的情况。	1.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 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得多次表彰的,按一次 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 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1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 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3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合计	100		100		100	100					

